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

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年7月21日中午12時

地點：本署5樓第1會議室

出席（列）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主席：林仲斌主任檢察官

紀錄：黃鈴軒

106年度7月份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

公益團體申請會議紀錄統計表

編號	申請團體	申請計畫	申請金額	審查意見	補助金額	備註
1	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南分會（南護甫業字第10614000760號）	申請變更「106年度馨生人溫馨專案心理創傷復建及心靈撫慰關懷實施計畫」之部分經費概算內容(原核定金額均未變更)及執行日期變更為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20日止。	修正計畫	准予變更		補助金額未變更；執行日期變更為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20日止。

2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（南更保字第10612001740號）	申請變更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之總經費為新臺幣（下同）97萬7,623元，及該計畫之子項次「家庭支持服務方案」之經費概算內容及補助總額變更為44萬8,348元（原核准金額為48萬6,515元）。	申請變更經費概算內容及補助總額	准予變更	補助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新臺幣（下同）97萬7,623元，及該計畫之子項次「家庭支持服務方案」44萬8,348元。
3	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（南市家教推字第1060640077號）	「107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2月1日至同年11月。	新臺幣800萬元	通過	補助新臺幣400萬元。計畫執行期間變更為107年2月1日至107年10月31日止。
4	社團法人台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（南市女權字第106060047號）	「107年度『修復心·關懷情』-修復式司法服務方案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1月1日至同年	新臺幣56萬8,400元	通過	一、補助新臺幣40萬元。計畫執行期間變更為107年1月1日至107年10月31日止。

		12月31日。			二、經費概算表中關於「家庭訪視」項次，參酌本轄之修復式司法補助金額，調整補助金額為1,200元/人/次。
5	臺南榮譽觀護人協進會(106榮觀益字第2003號)	「107年度受保護管束人三大節犯罪防治關懷活動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1月至同年9月。	新臺幣 15萬 7,920 元	通過	補助新臺幣15萬7,920元。計畫執行期間為107年1月至107年9月。
		「107年度中秋入監溫馨關懷活動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9月。	新臺幣 2萬 8,560 元	通過	補助新臺幣2萬8,560元。計畫執行期間為107年9月。
		「107年度榮譽觀護人監所參訪犯罪預防活動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3月至同年10月。	新臺幣 2萬832 元	駁回	-

		「107 年度臺南榮譽觀護人環境教育暨研習活動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 年3 月至同年10 月。	新臺幣 4 萬 4,688 元	駁回	-
6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（南更保字第10612001800 號）	「107 年度輔導受保護人直接保護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 年1 月1 日至同年10 月31 日。	新臺幣 155 萬 元	緩議	-
7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（南更保字第10612001820 號）	「107 年度輔導受保護人暫時保護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 年1 月1 日至同年10 月31 日。	新臺幣 10 萬 7,100 元	緩議	-
8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（南更保字第10612001840 號）	「107 年度輔導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 年1 月1 日至同年10 月31	新臺幣 96 萬 3,703 元	緩議	-

		日。			
9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（南更保字第10612001860號）	「107年度預防犯罪宣導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1月1日至同年11月30日。	新臺幣 796萬 8,415 元	緩議	-
10	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南分會（南護甫業字第10614000770號）	「107年度馨生人一路相伴法律協助專案實施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10日。	新臺幣 101萬 元	緩議	-
		「107年度馨生人溫馨專案心理創傷復建及心靈輔慰關懷實施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107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20日。	新臺幣 153萬 8,864 元	緩議	-

		「107 年度馨生人家庭生活重整暨宣導訓練活動專案實施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 107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20 日。	新臺幣 324 萬 4,697 元	緩議	-
		「107 年度修復式司法試行方案一般案件個案服務暨宣導活動計畫」，執行期間為 107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1 月 30 日。	新臺幣 27 萬 6,691 元	緩議	-